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OMI CORPORATION
小米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0(港幣櫃台)及81810(人民幣櫃台)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公告

小米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期業績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中期業績亦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告內的「我們」指本公司，倘文義另有所指，指本集團。

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3月31日	同比變動	2024年 12月31日	環比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111,293.3	75,506.8	47.4%	109,005.2	2.1%
毛利	25,405.9	16,829.7	51.0%	22,454.9	13.1%
經營利潤	13,125.4	3,683.0	256.4%	8,889.9	47.6%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168.0	5,222.4	152.1%	9,407.7	40.0%
期間利潤	10,892.7	4,173.2	161.0%	8,995.3	21.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利潤 ¹	10,675.6	6,490.9	64.5%	8,316.2	28.4%

¹ 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一節。

業務回顧及展望

1. 整體表現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持續高效執行集團「穩健進取」的核心經營策略，集團收入及盈利均再次創下歷史新高。2025年第一季度，小米集團總收入為人民幣1,113億元，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47.4%。業務分部來看，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手機×AIoT」分部收入為人民幣927億元，同比增長22.8%，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²分部收入為人民幣186億元。本季度，集團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107億元，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64.5%。

我們持續推進「人車家全生態」的集團戰略。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達到41.8百萬台，同比增長3.0%，持續7個季度實現同比增長。根據Canalys³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三，市場份額為14.1%，同比提升0.3個百分點，連續19個季度排名全球前三。與此同時，我們的用戶生態持續擴大。2025年3月，我們全球月活躍用戶數⁴再創歷史新高，達到718.8百萬，同比增長9.2%。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數(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增長至943.7百萬，同比增長20.1%。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交付了75,869輛Xiaomi SU7系列新車。2025年5月，我們推出豪華高性能SUV Xiaomi YU7系列。

我們穩步執行集團「新十年目標」：大規模投入底層核心技術，致力於成為新一代全球硬核科技引領者。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研發支出達到人民幣67億元，同比增長30.1%。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的研發人員數創歷史新高，達21,731人，佔員工總數47.7%。此外，我們繼續延展集團知識產權能力，截至2025年3月31日，小米集團已在全球獲得超過4.3萬件專利。

我們始終堅持技術為本，並持續深耕底層核心技術，穩步構建核心壁壘。2025年5月，我們正式發佈小米首款自主研發設計的旗艦處理器玄戒O1。玄戒O1採用第二代3nm工藝，內部集成10核CPU和16核GPU，具備強勁性能。同時，我們發佈了搭載玄戒O1的Xiaomi 15S Pro和Xiaomi Pad 7 Ultra。另外，我們還發佈了玄戒T1。玄戒T1是小米首款長續航4G手錶芯片，內部集成小米首款自研4G基帶，並搭載於Xiaomi Watch S4 eSIM 15週年紀念版。同時，我們持續推動基座大語言模型研究。2025年4月，我

² 自2025年第一季度起，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經營分部更新為「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³ Canalys (現併入Omdia)。

⁴ 包括智能手機和平板產品。

們推出了「Xiaomi MiMo」，我們首個為推理而生的開源大模型。得益於團隊在預訓練和後訓練階段中數據和算法等多層面的創新聯合驅動，「Xiaomi MiMo」的推理能力得到了顯著提升。其中，在數學推理和代碼競賽公開測評集上⁵，與其他大語言模型相比，「Xiaomi MiMo」用70億的參數規模取得了優異成績。

我們的高端化戰略取得顯著成效，產品力持續提升。根據第三方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在中國大陸地區，我們高端智能手機⁶銷量在整體智能手機銷量中的佔比達到25.0%，同比提升3.3個百分點。根據第三方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人民幣4,000元及以上價位段的智能手機銷量市佔率達到9.6%，同比提升2.9個百分點；其中，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人民幣4,000–5,000元價位段的智能手機銷量市佔率排名第一，市佔率同比提升4.6個百分點至24.4%。我們在2025年2月發佈的*Xiaomi 15 Ultra*，在中國大陸地區首銷月銷量相比去年的*Xiaomi 14 Ultra*同比增長超過90%⁷。

2025年是小米新零售戰略在中國大陸地區的均衡發展年。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環比新增的線下零售店數量超過1,000家，至約16,000家。預計到2025年底前，中國大陸地區線下零售店數量將達約20,000家。根據第三方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線下渠道銷量市佔率為12.1%，同比提升3.2個百分點。同時，我們也在積極推動小米之家在海外的落地，未來五年，我們預計新增境外小米之家約10,000家。

2025年第一季度，集團整體毛利率達22.8%，同比提升0.5個百分點，創歷史新高。業務分部來看，我們的「手機×AIoT」分部毛利率為22.8%，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毛利率為23.2%。我們持續進行降本增效，2025年第一季度，集團整體營業費用率為13.9%，同比下降2.2個百分點。其中「手機×AIoT」分部營業費用率為11.4%，同比下降1.4個百分點。本季度，集團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107億元，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64.5%。

2. 手機×AIoT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手機×AIoT」分部收入為人民幣927億元，同比增長22.8%。「手機×AIoT」分部毛利率為22.8%，同比提升0.5個百分點。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平均銷售單價（「ASP」）為人民幣1,211元，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5.8%。

⁵ 指數學推理公開測試集AIME 24–25和代碼競賽公開測試集LiveCodeBench v5。

⁶ 中國大陸地區高端智能手機為零售價人民幣3,000元及以上的機型。

⁷ 根據內部數據統計，*Xiaomi 15 Ultra*統計時間從2025年2月27日20:00:00至2025年4月2日23:59:59，*Xiaomi 14 Ultra*統計時間從2024年2月22日21:00:00至2024年3月28日23:59:59。

智能手機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506億元，同比增長8.9%，毛利率達到12.4%。我們的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為41.8百萬台，同比增長3.0%，持續7個季度實現同比增長。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三，市場份額為14.1%，連續第19個季度排名全球前三。我們在全球58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三，在全球68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五。其中，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表現尤為亮眼，智能手機市場份額同比提升4.7個百分點至18.8%，連續5個季度實現市佔率同比提升，時隔十年重回出貨量第一。

我們持續推進雙品牌策略。Xiaomi品牌方面，2025年5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旗艦手機產品*Xiaomi 15S Pro*。性能方面，*Xiaomi 15S Pro*搭載我們首款自研旗艦處理器玄戒O1，並配備翼型環形冷泵Pro，在充分釋放性能的同時兼顧低功耗。影像方面，*Xiaomi 15S Pro*配備三顆徠卡大師鏡頭，同時玄戒O1內置了小米第四代旗艦ISP影像處理器，帶來全面升級的影像體驗。

Redmi品牌方面，2025年4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推出*Redmi Turbo 4 Pro*系列。*Redmi Turbo 4 Pro*定位性能準旗艦，搭載全球首發第四代驍龍8s，並配備7,660mAh小米金沙江電池，可以支持90W秒充電⁸和22.5W有線反向充電⁹。*Redmi Turbo 4 Pro*系列上市刷新2025年全價位段新機首銷記錄¹⁰。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業務收入和毛利率再創歷史新高。收入為人民幣323億元，同比增長58.7%，毛利率達到25.2%，同比提升5.4個百分點。

⁸ 指充電器輸出功率為90W，實際功率會因環境不同而有所差異，並需搭配小米90W有線充電器。

⁹ 22.5W有線反向充電為最大輸出功率，實際情況會因條件不同略有差異，支持對通過小米實驗室測試的設備進行反向充電。

¹⁰ *Redmi Turbo 4 Pro*數據來源於小米數據中心以及行業第三方數據報告，銷售為支付口徑，統計時間從2025年4月24日19:40:00至2025年4月25日23:40:00。統計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25日之間發佈的智能手機產品，上市後28小時內銷量數據；統計時間截至2025年4月25日23:40:00，數據來自第三方調研機構。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數(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增長至943.7百萬，同比增長20.1%；擁有五件及以上連接至我們AIoT平台的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用戶數達到19.3百萬，同比增長26.5%。2025年3月，米家APP的月活躍用戶數同比增長19.5%至106.4百萬，小愛同學的月活躍用戶數¹¹同比增長17.5%至146.7百萬。

在智能大家電方面，我們持續在核心技術上投入，重新定義智能大家電新標準。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智能大家電的收入同比增長達113.8%。其中，我們的空調產品出貨量超110萬台，同比增速超過65%；冰箱產品出貨量超88萬台，同比增速超過65%；洗衣機產品出貨量超74萬台，同比增速超過100%；其中，洗衣機、冰箱出貨量均創歷史新高。2025年5月，我們發佈了一系列智能大家電產品，包括米家空調Pro 人感上出風1.5匹超一級能效、米家新風空調Pro 人感雙出風立式3匹超一級能效、米家冰箱Pro雙系統法式平嵌508L及米家雙區洗衣機Pro 雙洗烘10kg。

我們不斷完善平板產品矩陣，以更全面的產品佈局服務用戶需求。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平板產品全球出貨量同比增長56.1%，全球出貨量首次排名前三，中國大陸地區排名第三。2025年5月，我們推出Xiaomi Pad 7 Ultra，搭載自研處理器玄戒O1，配備14英寸OLED大屏，提供專業辦公體驗。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持續保持在可穿戴產品領域的領先優勢。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可穿戴腕帶設備¹²全球出貨量排名第一，中國大陸地區出貨量排名第二；我們的TWS耳機的全球出貨量排名第二，中國大陸地區出貨量排名第一。2025年5月，我們正式發佈Xiaomi Watch S4 eSIM 15週年紀念版，搭載玄戒T1，支持eSIM獨立通信。

互聯網服務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互聯網服務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91億元，同比增長12.8%，毛利率達到76.9%，同比提升2.7個百分點。

我們的互聯網用戶規模持續擴大，全球及中國大陸的月活躍用戶數再創歷史新高。2025年3月，我們的全球月活躍用戶數達到718.8百萬，同比增長9.2%。其中，中國大陸月活躍用戶數達到181.1百萬，同比增長12.9%。2025年3月，我們的智能電視¹³全球月活躍用戶數達到73.0百萬，同比增長7.9%。

¹¹ 包括智能電動汽車。

¹² 包括基礎手環、基礎手錶和智能手錶。

¹³ 含小米盒子、小米電視棒。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廣告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6億元，同比增長19.7%。本季度，我們的遊戲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2億元。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互聯網服務收入創歷史新高至人民幣64億元，同比增長14.8%。

3.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自2025年第一季度起，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經營分部更新為「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總收入為人民幣186億元，其中，智能電動汽車收入人民幣181億元，其他相關業務收入人民幣5億元。本季度，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毛利率為23.2%。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經營虧損¹⁴為人民幣5億元。

2025年第一季度，*Xiaomi SU7*系列交付新車達75,869輛。同時我們將擴充產能，目前*Xiaomi SU7*系列累計交付量超258,000台¹⁵。

2025年5月，我們的*Xiaomi YU7*系列正式亮相。定位豪華高性能SUV，*Xiaomi YU7*系列外觀延續了*Xiaomi SU7*系列的家族化設計語言。在技術架構上，*Xiaomi YU7*系列全面升級了基於Modena平台打造的鎧甲籠式鋼鋁混合車身，同時首次採用2,200 MPa小米超強鋼，全面提升車身強度與安全性；動力系統方面，*Xiaomi YU7*系列搭載小米超級電機V6s Plus，最大馬力達690 PS¹⁶，零百加速只需3.23秒¹⁶，配合底盤配置可兼顧運動與舒適；電池方面，*Xiaomi YU7*系列全系列標配超長續航，全系列採用800V碳化矽高壓平台；座艙方面，*Xiaomi YU7*系列新增小米天際屏全景顯示Xiaomi HyperVision，帶來科技感駕乘體驗。

我們持續佈局銷售服務網絡。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已在中國大陸地區65個城市開業了235家汽車銷售門店¹⁷。

我們全力打造更高品質、更安全的汽車產品和服務。2025年3月，*Xiaomi SU7*¹⁸在2024版C-NCAP測評中獲得五星安全認證，綜合得分率93.5%，位列已測車型中第一，全面彰顯了*Xiaomi SU7*系列出色的安全性能。除了產品安全設計，我們還持續打造駕駛培訓。

¹⁴ 經營收益／(虧損)指毛利減去經營開支。

¹⁵ 根據內部數據統計，截至2025年5月21日23:59:59。

¹⁶ 數據來自小米汽車實驗室，配置參數區分車型版本。

¹⁷ 小米汽車銷售網絡包括小米汽車交付中心、小米汽車銷售服務中心和小米之家汽車體驗店。

¹⁸ 送測車型為*Xiaomi SU7 Max*。

2025年5月，我們推出了高階駕駛培訓，從理論到實踐，幫助用戶提高安全駕駛能力。

4. 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並致力於推動低碳發展。2025年4月，我們發佈了《小米集團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這是我們連續第七年發佈ESG報告。報告全面展示了2024年我們圍繞低碳轉型、循環經濟、可持續供應鏈、人才涵養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戰略與成果。截至2024年底，我們已累計完成五年內(2022–2026)回收總量達到38,000噸的電子廢棄物目標的95.94%。我們還在積極引領產業鏈合作夥伴邁向綠色轉型，以持續降低範圍三排放。我們要求：1)到2030年，智能手機業務的供應商年均碳減排量¹⁹不低於5%，綠電使用比例不低於25%；2)到2050年，智能手機業務的供應商綠電使用比例達到100%。

2025年1月，我們在推動產業鏈綠色轉型、助力「雙碳」目標實現的進程中再獲權威認可。在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的「2024年度綠色製造名單」中，我們成功入選「綠色供應鏈管理企業」名單。

¹⁹ 供應商目標基準年為2024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一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一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3月31日
收入	111,293.3	75,506.8
銷售成本	(85,887.4)	(58,677.1)
毛利	25,405.9	16,829.7
研發開支	(6,711.7)	(5,159.4)
銷售及推廣開支	(7,199.8)	(5,481.0)
行政開支	(1,530.1)	(1,52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827.0	(1,226.6)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63.5	155.4
其他收入	161.8	157.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8.8	(69.5)
經營利潤	13,125.4	3,683.0
財務收入淨額	42.6	1,539.4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168.0	5,222.4
所得稅費用	(2,275.3)	(1,049.2)
期間利潤	10,892.7	4,173.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10,675.6	6,490.9

收入

由於我們進一步增加了對AI業務的投入，自2025年第一季度起，我們的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經營分部更新為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經營分部。

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55億元增加47.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113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手機×AIoT	92,713.2	83.3%	75,480.8	100.0%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18,580.1	16.7%	26.0	0.0%
總收入	111,293.3	100.0%	75,506.8	100.0%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55億元增加22.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927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手機×AIoT				
智能手機	50,612.0	45.5%	46,479.7	61.6%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32,339.2	29.1%	20,373.5	27.0%
互聯網服務	9,076.1	8.2%	8,048.4	10.7%
其他相關業務	685.9	0.5%	579.2	0.7%
手機×AIoT分部總收入	92,713.2	83.3%	75,480.8	100.0%

(i)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65億元增加8.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06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的ASP及出貨量均有所增加所致。智能手機的ASP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144.7元增加5.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210.6元，主要是由於ASP較高的中國大陸智能手機出貨量佔比增加所致。智能手機出貨量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40.6百萬部增加3.0%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41.8百萬部，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出貨量增加，惟部分被印度等境外市場的出貨量減少所抵銷。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的市場份額排名第一，達到18.8%，同比增長4.7個百分點。

(ii)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04億元增加58.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323億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的智能大家電、可穿戴產品及若干生活消費產品以及全球市場的平板收入增加所致。中國大陸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增加得益於我們產業能力及品牌影響力的提升、零售渠道的拓展，以及中國大陸國家補貼的推動。

智能大家電收入同比增加113.8%，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出貨量及ASP增加所致。

可穿戴產品收入同比增加56.5%，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出貨量及ASP增加所致。

平板收入同比增加72.7%，主要是由於新發佈的*Xiaomi Pad 7*系列平板的出貨量增加所致。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平板產品全球出貨量首次排名全球前三。

(iii)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80億元增加12.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91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增加所致。

(iv) 其他相關業務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億元增加18.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億元，主要是由於空調安裝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6.0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6億元。

智能電動汽車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4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1億元。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共交付75,869輛Xiaomi SU7系列汽車。我們智能電動汽車的ASP為每輛人民幣238,301元。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億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87億元增加46.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859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按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佔總收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手機×AIoT	71,612.7	58,654.3		77.7%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14,274.7	22.8		0.0%
總銷售成本	85,887.4	58,677.1		77.7%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87億元增加22.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16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智能手機	44,329.3	39.8%	39,600.5	52.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4,184.4	21.7%	16,326.1	21.6%
互聯網服務	2,094.3	1.9%	2,073.0	2.8%
其他相關業務	1,004.7	1.0%	654.7	0.9%
手機×AIoT分部總銷售成本	71,612.7	64.4%	58,654.3	77.7%

(i)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396億元增加11.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4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額增加所致。

(ii)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63億元增加48.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42億元，主要是由於IoT與生活消費產品銷售額增加所致。

(iii) 互聯網服務

2025年第一季度互聯網服務銷售成本較2024年第一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21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成本增加，惟部分被其他增值服務的成本減少所抵銷。

(iv) 其他相關業務

其他相關業務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億元增加53.5%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及空調安裝服務的成本增加所致。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43億元。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68億元增加51.0%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54億元。毛利率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22.3%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2.8%。

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21,100.5	22.8%	16,826.5	22.3%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4,305.4	23.2%	3.2	12.6%
總毛利及毛利率	<u>25,405.9</u>	<u>22.8%</u>	<u>16,829.7</u>	<u>22.3%</u>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毛利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68億元增加25.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11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一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手 機 × AIoT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6,282.7	12.4%	6,879.2	14.8%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8,154.8	25.2%	4,047.4	19.9%
互聯網服務	6,981.8	76.9%	5,975.4	74.2%
其他相關業務	(318.8)	(46.5%)	(75.5)	(13.1%)
手 機 × AIoT 分部總毛利及毛利率	21,100.5	22.8%	16,826.5	22.3%

智能手機毛利率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14.8%下降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12.4%，主要是由於核心零部件價格上升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毛利率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19.9%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5.2%，主要是由於智能大家電及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毛利率上升及收入佔比增加所致。

互聯網服務毛利率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74.2%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76.9%，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的毛利率上升及收入佔比增加所致。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毛利率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12.6%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3.2%。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包括研發開支、銷售及推廣開支以及行政開支。2025年第一季度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經營開支為人民幣48億元²⁰。

²⁰ 包含本季度與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人民幣3億元。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2億元增加30.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7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5億元增加31.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2億元，主要是由於手機×AIoT業務銷售額增加帶動物流開支增加，以及銷售及推廣人員的薪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與2024年第一季度相比，行政開支於2025年第一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15億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虧損人民幣12億元變動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收益人民幣28億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第一季度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而2024年第一季度則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所致。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55.4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3.5百萬元。

其他收入

與2024年第一季度相比，其他收入於2025年第一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2億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69.5百萬元變動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08.8百萬元。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5億元減少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所致。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億元增加116.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第一季度的經營利潤增加所致。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期間利潤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2億元增加161.0%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9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2024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5億元增加64.5%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7億元。

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四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四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收入	111,293.3	109,005.2
銷售成本	(85,887.4)	(86,550.3)
毛利	25,405.9	22,454.9
研發開支	(6,711.7)	(7,436.6)
銷售及推廣開支	(7,199.8)	(7,729.4)
行政開支	(1,530.1)	(1,48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827.0	2,578.2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	63.5	(2.7)
其他收入	161.8	946.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8.8	(440.4)
經營利潤	13,125.4	8,889.9
財務收入淨額	42.6	517.8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168.0	9,407.7
所得稅費用	(2,275.3)	(412.4)
期間利潤	10,892.7	8,995.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10,675.6	8,316.2

收入

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090億元增加2.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113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四季度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92,713.2	83.3%	92,343.5	84.7%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18,580.1	16.7%	16,661.7	15.3%
總收入	<u>111,293.3</u>	<u>100.0%</u>	<u>109,005.2</u>	<u>100.0%</u>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23億元增加0.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927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四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智能手機	50,612.0	45.5%	51,310.8	47.1%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32,339.2	29.1%	30,867.9	28.3%
互聯網服務	9,076.1	8.2%	9,338.6	8.6%
其他	685.9	0.5%	826.2	0.7%
手機×AIoT分部總收入	<u>92,713.2</u>	<u>83.3%</u>	<u>92,343.5</u>	<u>84.7%</u>

(i)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13億元減少1.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06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出貨量減少，惟部分被智能手機ASP增加所抵銷。智能手機出貨量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42.7百萬部減少2.0%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41.8百萬部，主要是由於印度等境外市場的需求疲弱導致出貨量減少，惟部分被中國大陸出貨量增加所抵銷。根據Canalys數據，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的市場份額達到18.8%，環比增長3.0個百分點。智能手機的ASP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202.4元增加0.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210.6元，主要是由於ASP較高的中國大陸智能手機出貨量佔比增加，以及ASP較高的*Redmi Note 14*系列成功發佈帶動境外市場ASP上升所致。

(ii)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09億元增加4.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323億元，主要是由於全球市場的平板及境外市場的若干生活消費產品收入增加，惟部分被中國大陸的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收入減少所抵銷。

平板收入環比增加39.8%，主要是由於新發佈的*Xiaomi Pad 7*系列平板出貨量增加所致。

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收入環比減少19.8%，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出貨量減少所致。

(iii)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3億元減少2.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91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減少，惟部分被遊戲業務收入增加所抵銷。

(iv) 其他相關業務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億元減少17.0%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收入減少所致。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67億元增加11.5%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6億元。

智能電動汽車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63億元增加10.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1億元，主要是由於汽車交付量增加所致。汽車交付量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69,697輛增加8.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75,869輛，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能持續提拉所致。智能電動汽車的ASP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每輛人民幣234,322元小幅上升1.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每輛人民幣238,301元，主要是由於ASP較高的*Xiaomi SU7 Ultra*於2025年2月上市，以及當季度交付的*Xiaomi SU7*其他車型的產品結構不同所致。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億元增加51.6%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億元，主要是由於服務及配件銷售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66億元減少0.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859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四季度按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71,612.7	64.4%	73,295.5	67.2%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14,274.7	12.8%	13,254.8	12.2%
總銷售成本	85,887.4	77.2%	86,550.3	79.4%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33億元減少2.3%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16億元。下表載列2024年第四季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智能手機	44,329.3	39.8%	45,133.2	41.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4,184.4	21.7%	24,525.0	22.5%		
互聯網服務	2,094.3	1.9%	2,194.4	2.0%		
其他相關業務	1,004.7	1.0%	1,442.9	1.3%		
手機×AIoT分部總銷售成本	71,612.7	64.4%	73,295.5	67.2%		

(i)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51億元減少1.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4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額減少所致。

(ii)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45億元減少1.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42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銷售額減少，惟部分被平板銷售額增加所抵銷。

(iii)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2億元減少4.6%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1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其他增值服務的成本減少所致。

(iv) 其他相關業務

其他相關業務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減少30.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成本減少所致。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33億元增加7.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4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動汽車銷售額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25億元增加13.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54億元。毛利率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20.6%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2.8%。

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四季度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手機×AIoT	21,100.5	22.8%	19,048.0	20.6%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4,305.4	23.2%	3,406.9	20.4%
總毛利及毛利率	25,405.9	22.8%	22,454.9	20.6%

手機×AIoT

手機×AIoT分部毛利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90億元增加10.8%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11億元。下表載列2025年第一季度與2024年第四季度按手機×AIoT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手 機 × AIoT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6,282.7	12.4%	6,177.6	12.0%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8,154.8	25.2%	6,342.9	20.5%
互聯網服務	6,981.8	76.9%	7,144.2	76.5%
其他相關業務	(318.8)	(46.5%)	(616.7)	(74.6%)
手 機 × AIoT 分部總毛利及毛利率	21,100.5	22.8%	19,048.0	20.6%

智能手機毛利率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12.0%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12.4%，主要是由於境外市場產品結構改善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毛利率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20.5%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5.2%，主要是由於可穿戴產品及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毛利率上升及收入佔比增加所致。

互聯網服務毛利率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76.5%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76.9%，主要是由於遊戲業務的毛利率上升，惟部分被毛利率較高的廣告業務收入佔比減少所抵銷。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毛利率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20.4%上升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23.2%，主要是由於Xiaomi SU7系列當季交付的產品結構不同及其他相關業務毛利率上升所致。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包括研發開支、銷售及推廣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的經營開支於2025年第一季度為人民幣48億元²¹。

²¹ 包含本季度與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分部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人民幣3億元。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4億元減少9.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7億元，主要是基於與手機×AIoT業務相關的研究項目進度，惟部分被與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所抵銷。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7億元減少6.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72億元，主要是由於宣傳與廣告開支減少所致。

宣傳與廣告開支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4億元減少16.5%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0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季度產品的促銷活動及品牌推廣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與2024年第四季度相比，行政開支於2025年第一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15億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收益人民幣26億元增加9.7%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收益人民幣28億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第一季度錄得的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高於2024年第四季度所致。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2.7百萬元變動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淨利潤人民幣63.5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億元減少82.9%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億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4億元變動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億元，主要是由於匯兌虧損變為匯兌收益，以及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減少所致。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17.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所致。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億元增加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第一季度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期間利潤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0億元增加21.1%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9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2024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3億元增加28.4%至2025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7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期間利潤，經加回以下各項調整：(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值；(iii)收購所得無形資產攤銷；(iv)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及(v)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對所得稅的影響。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要求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免除管理層認為的非經營業績指標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和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關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信息。我們亦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限用作分析工具，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相若計量比較。

下表載列本集團2025年及2024年第一季度以及2024年第四季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之調節。

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調整					所得稅 影響 ⁽⁵⁾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以股份 為基礎 的薪酬 ⁽¹⁾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²⁾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³⁾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⁴⁾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10,892,746	1,094,120	(2,002,137)	36,002	567,333	87,561	10,675,625
淨利潤率	9.8%						9.6%

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調整					所得稅 影響 ⁽⁵⁾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以股份 為基礎 的薪酬 ⁽¹⁾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²⁾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³⁾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⁴⁾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4,173,212	950,246	2,223,661	36,002	(764,513)	(127,677)	6,490,931
淨利潤率	5.5%						8.6%

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調整					所得稅 影響 ⁽⁵⁾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以股份 為基礎 的薪酬 ⁽¹⁾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²⁾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³⁾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⁴⁾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8,995,276	993,303	(1,835,533)	36,002	19,999	107,164	8,316,211
淨利潤率	8.3%						7.6%

附註：

- (1) 指與授予本集團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費用。
- (2) 主要包括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本期間出售的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入之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累計公允價值變動、視同處置被投資公司收益／(虧損)淨額、投資減值撥備，及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重新計量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的重新計量。
- (3) 指收購所得無形資產攤銷。
- (4) 指應付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
- (5)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對所得稅的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12月4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完成配售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共1,000,000,000股配售股份，且於2020年12月9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配發及發行1,000,000,000股認購股份(「**2020年配售及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及2020年12月9日的公告。

於2025年3月27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53.25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完成配售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共800,000,000股配售股份，且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53.25港元的價格向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配發及發行800,000,000股認購股份(「**2025年配售及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5日及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

除通過2018年7月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2020年配售及認購、2025年配售及認購及下文「發行債券」所述的發行債券外，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截至2025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62億元，現金儲備²²為人民幣2,168億元。

²² 包括(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ii)受限制現金，(iii)定期銀行存款，(i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v)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vi)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及(v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中的理財投資。

發行債券

於2020年4月2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6億美元於2030年到期的3.375%優先票據(「**2030年票據**」)，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0日、2020年4月23日及2020年5月3日的公告。

於2020年12月17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按每股轉換股份36.74港元(可予調整)的初始轉換價發行本金總額855百萬美元於2027年到期的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2027年債券**」)，由本公司擔保。2027年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17日及2020年12月18日的公告。

截至2025年3月31日，概無2027年債券轉換為新股份。

於2021年7月14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8億美元於2031年到期的2.875%優先債券(「**2031年債券**」)及4億美元於2051年到期的4.100%優先綠色債券(「**綠色債券**」)，均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有關2031年債券及綠色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6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14日及2021年7月15日的公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¹⁾	4,509.5	23,906.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920.8	(29,067.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¹⁾	38,077.4	(89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2,507.7	(6,060.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61.4	39,65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8	66.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71.9	33,661.4

附註：

- (1) 除(1)與金融保理業務有關的貿易應付款項變動；(2)主要由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3)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受限制現金變動；及(4)天星銀行業務產生的客戶存款變動外，2025年第一季度及2024年第四季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2億元及人民幣261億元。除金融保理業務借款變動外，2025年第一季度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1億元，2024年第四季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0億元。本附註資料來源於本集團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管理賬目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告其他數據所用者一致。
- (2)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中考慮的現金儲備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中的理財投資。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現金儲備總額為人民幣2,168億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指經營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得現金主要包括除所得稅前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2025年第一季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5億元，指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67億元減已付所得稅人民幣22億元。經營所得現金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32億元，主要經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47億元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39億元調整。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5年第一季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9億元，主要是由於定期銀行存款淨減少人民幣46億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淨減少人民幣31億元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淨減少人民幣28億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5年第一季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1億元，主要是由於因配售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392億元，惟部分被向基金投資者分派人民幣9億元所抵銷。

借款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09億元。

資本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資本開支		(人民幣百萬元)
手機×AIoT	1,617.3	2,160.9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1,111.7	1,368.0
總計	2,729.0	3,528.9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諾或安排。

所持投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共投資約420家公司，總賬面價值人民幣678億元。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自處置投資錄得稅後淨收益人民幣5億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有關投資的總價值(包括(i)權益法計量的投資中上市公司的公允價值(按照2025年3月31日股價計算)；(ii)權益法計量的投資中非上市公司的賬面價值；以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17億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5年3月31日於被投資公司佔本集團資產總額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擁有45,527名全職僱員，其中43,229名位於中國大陸，主要在北京總部。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的研發人員共21,731人，在多個部門任職。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的能力。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是我們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截至2025年3月31日，14,201名僱員持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2025年第一季度，我們的薪酬費用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為人民幣65億元，較2024年第四季度減少2.2%。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印度等其他地區營運，面對若干貨幣敞口(主要與美元有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因此，從境外業務夥伴收取(或預計收取)外幣或向境外業務夥伴支付(或預計支付)外幣時，主要面對來自附屬公司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會繼續監察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

抵押資產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53億元。我們亦已抵押若干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以取得借款。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有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2。

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111,293,337	75,506,822	
銷售成本	2, 3	(85,887,427)		(58,677,105)
毛利		25,405,910	16,829,717	
研發開支	3	(6,711,708)	(5,159,387)	
銷售及推廣開支	3	(7,199,817)	(5,481,047)	
行政開支	3	(1,530,094)	(1,523,0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827,022	(1,226,492)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63,531	155,391	
其他收入		161,766	157,40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8,797	(69,544)	
經營利潤		13,125,407	3,683,038	
財務收入		1,003,965	1,019,435	
財務成本		(961,404)		519,905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167,968	5,222,378	
所得稅費用	4	(2,275,222)		(1,049,166)
期間利潤		10,892,746	4,173,21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924,321	4,182,061	
—非控股權益		(31,575)		(8,849)
		10,892,746	4,173,212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5			
基本		0.44	0.17	
攤薄		0.42	0.16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		10,892,746	4,173,212
其他綜合收益：			
<u>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8,729	(13,26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		32,502	(4,928)
匯兌差額		41,854	33,240
<u>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63,588)	74,189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19,497	89,236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10,912,243	4,262,448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946,363	4,271,146
—非控股權益		(34,120)	(8,698)
		10,912,243	4,262,448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3月31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585,867	18,087,583
無形資產		8,138,204	8,152,721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6,222,997	6,151,05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6	61,563,538	62,112,1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37,605	2,781,982
定期銀行存款		73,265,512	58,520,305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6	3,477,489	3,219,4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927,984	18,421,227
		194,219,196	177,446,523
流動資產			
存貨	8	61,416,913	62,509,68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	17,285,786	14,588,579
應收貸款		9,989,781	12,261,4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9,280,684	29,100,1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2,371,833	1,255,76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	6	1,631,382	1,681,062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6	403,430	700,1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6	25,312,478	28,123,777
定期銀行存款		16,717,922	36,350,271
受限制現金		5,315,030	5,476,4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71,927	33,661,442
		255,897,166	225,708,766
資產總額		450,116,362	403,155,289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5年3月31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4	407
儲備		239,498,135	<u>188,737,370</u>
		239,498,559	<u>188,737,777</u>
非控股權益		433,222	467,342
權益總額		239,931,781	<u>189,205,119</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	18,230,916	17,275,7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44,527	1,282,196
撥備		1,811,678	1,695,0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300,716	<u>18,312,200</u>
		39,987,837	<u>38,565,18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93,753,960	98,280,5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975,107	36,372,035
客戶預付款		16,260,249	16,581,252
借款	9	12,713,769	13,327,297
所得稅負債		3,816,651	3,822,134
撥備		7,677,008	<u>7,001,687</u>
		170,196,744	<u>175,384,990</u>
負債總額		210,184,581	<u>213,950,17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450,116,362	<u>403,155,289</u>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509,497	(9,287,05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920,811	10,710,99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8,077,395	(11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2,507,703	1,312,89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61,442	33,631,3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782	(47,99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71,927	34,896,211

1 編製基準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25年3月31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性附註(「中期財務資料」)。除另有說明外，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

中期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別。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本公司於2025年3月18日刊發的2024年度報告所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之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2024年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中期報告期間」)內以及截至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獲批之日起公開發佈的所有公告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2024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用對本集團中期報告期間的業績及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確定擁有以下報告分部，與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方式一致：

- 手機×AIoT
 - 智能手機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 互聯網服務
 - 其他相關業務
-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概無任何重大分部間銷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計量方式與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採用的計量方式保持一致。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手機×AIoT			智能電動 汽車及AI				
IoT與生活			其他	小計	等創新業務	總計	
智能手機	消費產品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50,611,952	32,339,234	9,076,097	685,989	92,713,272	18,580,065	111,293,337
銷售成本	(44,329,301)	(24,184,366)	(2,094,257)	(1,004,771)	(71,612,695)	(14,274,732)	(85,887,427)
毛利／(虧損)	<u>6,282,651</u>	<u>8,154,868</u>	<u>6,981,840</u>	<u>(318,782)</u>	<u>21,100,577</u>	<u>4,305,333</u>	<u>25,405,910</u>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手機×AIoT			智能電動 汽車及AI				
IoT與生活			其他	小計	等創新業務	總計	
智能手機	消費產品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46,479,748	20,373,489	8,048,383	579,170	75,480,790	26,032	75,506,822
銷售成本	(39,600,525)	(16,326,052)	(2,073,018)	(654,753)	(58,654,348)	(22,757)	(58,677,105)
毛利／(虧損)	<u>6,879,223</u>	<u>4,047,437</u>	<u>5,975,365</u>	<u>(75,583)</u>	<u>16,826,442</u>	<u>3,275</u>	<u>16,829,717</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有關總收入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4年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73,068,671	65.7	37,634,073	49.8	
全球其他地區(附註(a))	<u>38,224,666</u>	<u>34.3</u>	<u>37,872,749</u>	<u>50.2</u>	
	<u>111,293,337</u>		<u>75,506,822</u>		

附註：

(a) 中國大陸境外收入主要來自歐洲及印度。

下表載列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報告分部劃分的存貨資料。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手機×AIoT	59,832,004	60,905,907
智能電動汽車及AI等創新業務	<u>1,584,909</u>	<u>1,603,775</u>
	<u>61,416,913</u>	<u>62,509,682</u>

3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及許可費	79,719,068	53,763,945
存貨減值撥備	1,329,972	1,241,490
僱員福利開支	6,529,713	5,190,3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折舊	1,059,920	803,713
無形資產攤銷	722,942	590,610
宣傳與廣告開支	1,999,872	2,109,809
保修開支	1,436,440	1,037,167

4 所得稅費用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2,168,514	1,396,964
遞延所得稅	106,708	(347,798)
所得稅費用	2,275,222	1,049,166

5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人民幣千元)	10,924,321	4,182,06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962,488	25,037,673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44	0.17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人民幣千元)	10,924,321	4,182,061
加：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人民幣千元)	62,211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人民幣千元)	10,986,532	4,182,06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962,488	25,037,673
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調整(千股)	866,211	443,382
可換股債券調整(千股)	180,447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6,009,146	25,481,055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42	0.16

6 投資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短期投資		
— 按攤餘成本	403,430	700,16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631,382	1,681,06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25,312,478	28,123,777
	27,347,290	30,505,002
非流動資產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3,477,489	3,219,4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 普通股投資	14,435,620	14,401,979
— 優先股投資	33,303,675	33,537,891
— 理財投資	9,935,185	10,339,549
— 其他投資	3,889,058	3,832,769
	65,041,027	65,331,6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一 普通股投資	2,481,305	(1,591,554)
一 優先股投資	(17,743)	198,087
一 理財及其他投資	175,751	90,1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140,160	122,384
	<hr/>	<hr/>
	2,779,473	(1,180,893)
	<hr/>	<hr/>

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三個月內	14,746,136	12,652,651
三至六個月	1,380,031	851,454
六個月至一年	522,958	526,725
一至兩年	262,326	224,018
兩年以上	917,605	875,784
	<hr/>	<hr/>
	17,829,056	15,130,632
減：信貸虧損撥備	(543,270)	(542,053)
	<hr/>	<hr/>
	17,285,786	14,588,579
	<hr/>	<hr/>

8 存貨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4,062,725	14,321,504
製成品	41,221,937	40,837,606
在製品	4,557,061	5,446,620
備品備件	3,965,924	3,800,223
其他	515,600	579,858
	<hr/>	<hr/>
	64,323,247	64,985,811
減：減值撥備(附註(a))	(2,906,334)	(2,476,129)
	<hr/>	<hr/>
	61,416,913	62,509,682

附註：

- (a)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本集團產生存貨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329,972,000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為人民幣1,241,490,000元)，存貨出售後有關撥備轉出金額約為人民幣899,767,000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為人民幣952,959,000元)。

9 借款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1,790,817	1,827,365
無抵押借款	16,440,099	15,448,356
	<hr/>	<hr/>
	18,230,916	17,275,721
計入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73,094	73,094
無抵押借款	7,225,690	7,893,845
可換股債券	5,414,985	5,360,358
	<hr/>	<hr/>
	12,713,769	13,327,297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其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78,723,836	68,064,824
三至六個月	7,477,010	18,694,125
六個月至一年	4,966,010	9,035,928
一至兩年	1,414,917	1,626,560
兩年以上	1,172,187	859,148
	<hr/>	<hr/>
	93,753,960	98,280,585
	<hr/>	<hr/>

11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或有事項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涉及各類申索、訴訟及法律程序。自2021年12月起，包括所得稅部門、稅務情報局及執法局等印度有關部門就遵守相關所得稅法規、關稅法規以及外匯法規發起對Xiaomi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小米印度」）的調查及通知。

就此，小米印度收到指令，指控其不恰當地扣除了若干成本及開支，包括購置手機的款項和支付給海外第三方及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許可費。因此，其部分銀行賬戶已被扣押，截至2025年3月31日，47,468,934,000印度盧比（相當於人民幣4,031,537,000元）被視為受到限制。相關案件目前處於聽證階段，尚未結案。

管理層考慮專業顧問的意見後對上述與小米印度有關的事項進行評估，並認為小米印度有正當理由向印度有關部門作出回應。因此，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事項作出重大撥備。

法律訴訟、調查和指控的結案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本集團可能收到判決或達成和解而對其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現階段難以預估相關財務影響。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合共6,829,800股本公司B類普通股（「**B類股份**」），總代價約為224,943,300港元（「**所購回股份**」），以提高股東長遠價值。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股份 數目	已付每股價格		總代價 (概約)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一月	6,829,800	33.65	32.60	224,943,300
總計	6,829,800			224,943,300

就所購回股份而言，本公司的不同投票股權（「**不同投票股權**」）受益人同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A.21條按一換一的比率將所持本公司A類普通股（「**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按比例減持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而彼等所持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的股份比例不會增加，符合上市規則第8A.13及8A.15條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B類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數目因2025年1月購回6,829,800股B類股份（隨後於2025年3月6日註銷）而減少6,829,800股。總共1,228,325股A類股份於2025年3月6日按一換一的比率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1,106,241股A類股份由雷軍先生透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122,084股A類股份由林斌先生透過Apex Star LLC轉換。

於2025年3月，本公司進行2025年配售及認購。詳情請參閱上文「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5日及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除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現時由雷軍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會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更可讓本公司及時且有效決策及執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當時機合適會基於本集團的整體狀況，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芹先生、陳東升博士及王舜德先生)組成)已審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監控事宜。

重大訴訟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亦並無任何未決或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2025年3月31日後的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2025年3月31日後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小米集團
董事長
雷軍

香港，2025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雷軍先生、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林斌先生、執行董事劉德先生；非執行董事劉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東升博士、王舜德先生及蔡金青女士。